##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 1、本次公司参与定向增发有助于通过资本纽带与广州控股形成更加稳固的 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有利于公司环保主营业务的发展。通过与公司主营业务 相关的投资行为,可以拓展公司业务范围,进一步拓宽公司的发展道路。广州控 股资产状况良好,公司在资本市场较低点切入参与广州控股的定向增发可望获得 较好收益。
- 2、公司本次参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广州控股") 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
- 3、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人民币6.42元。
- 4、公司通过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得转让。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2年5月25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 监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2年6月5日下午15:00 点在福建省厦门市龙净环保厦门基地办公大楼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 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周苏华先生主持会议,本次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 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朱炎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 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方式表决,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以下内容: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参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首席执行官吴京荣先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资金参与广州控股非公开发行竞价,并在董事会批准的金额范围内按照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程序处理相关认购事宜。

本次投资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 在竞价成功后根据规定详细披露有关情况。

##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5日